证券代码:603511 证券简称:爱慕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5月22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年9月4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001万元变更为40,812.1万元。

除上述内容变更外,《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信息未发生变化,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101756720B

名称: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张荣明

注册资本:40,812.1万元

成立日期:1981年10月13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开发区利泽中园二区218、219号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服装辅料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箱包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玩具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制鞋原辅材料销售;面料纺织加工;服装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服装辅料制造;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艺术品进出口;生活美容服务;医疗美容服务;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饮料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8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披露的《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四川远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博浩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四川博浩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同时向包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成都远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神科技,股票代码:000790)自2023年6月8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8日和2023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和《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023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神科技,股票代码:000790)于2023年6月2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20日和2023年8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2023-043)。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后续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发出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所有相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临2023-063号
债券代码:188750 债券简称:21象屿Y1
债券代码:115589 债券简称:23象屿Y1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4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因此由公司对上述4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4,801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因个人原因离职的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价格3.73元/股。

鉴于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7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因此由公司对上述1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1,570,5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7%。根据《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因个人原因离职的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价格3.87元/股。

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以公司2023年8月30日总股本为基础且仅考虑前述回购注销导致的股本变动情况,公司的总股本将由2,268,205,992股减少为2,266,340,691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减少(公司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的注册资本以实际情况为准)。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证券部进行确认。联系方式如下:

1、公司通讯地址和现场接待地址:厦门市湖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85号象屿集团大厦B栋10楼

2、申报期间:2023年9月19日起45天内(工作日9:00-12:00;14:00-17:00)

3、联系人:赖小姐

4、电话:0592-6516003

5、邮箱:stock@xiangyu.cn

6、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学大教育 公告编号:2023-060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类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学大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聚赢黄金-挂钩伦敦金看涨二元结构性存款(SDGA230475V)

2、币种:人民币

3、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伍仟万元整(RMB50,000,000元)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预期年化收益率:1.55%至2.60%(年化)

6、产品起息日:2023年9月15日

7、产品到期日:2023年12月15日

8、期限:91天

9、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一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日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除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以外,本公告日前12个月内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到期	投资收益(万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36409期	3,000	2023年8月7日	2023年11月7日	否	-

五、备查文件

结构性存款认购凭证。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5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6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8日下午14:3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4218号一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娟斌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1,710,2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564406%,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4,678,9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8741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7,031,3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7699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9人,代表股份17,031,3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7699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人,代表股份17,031,3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7699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等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21,710,274股,表决结果为:

同意:117,355,051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21647%;

反对:4,355,223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78353%;

弃权:0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股东对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

同意:12,676,14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74.428229%;

反对:4,355,2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5.571771%;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0.00%。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21,710,274股,表决结果为:

同意:117,894,651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64995%;

反对:3,815,623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35005%;

弃权:0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股东对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

同意:13,215,74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77.596500%;

反对:3,815,6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2.4035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转债代码:113662 转债简称:豪能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吸收合并事项概况

为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营运效率,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豪能”)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重庆青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竹机械”)。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重庆豪能作为存续公司,青竹机械依法注销。青竹机械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由重庆豪能依法承继。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近日,青竹机械已取得重庆市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至此,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完成。

二、吸收合并双方基本情况

(一)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7054258330G

成立日期:2012-09-18

注册资本:17,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扶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白云大道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技术进出口;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重庆豪能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061.09	36,078.36
负债总额	39,450.70	14,453.14
净资产	22,610.38	21,625.22
项目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925.52	19,146.02

注:上表数据为重庆豪能单体数据。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青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7774874801J

成立日期:2005-06-08

注册资本:4,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扶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白云大道89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重庆豪能持有青竹机械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57.43	11,635.00
负债总额	63.55	6,037.22
净资产	5,993.88	5,597.78
项目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83.00	18,388.33

三、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本次吸收合并采取重庆豪能吸收合并青竹机械的方式,吸收合并完成后重庆豪能作为存续公司,青竹机械依法注销。青竹机械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由重庆豪能依法承继。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重庆豪能名称、注册资本等变更,公司继续持有重庆豪能100%股权。

四、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优化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提升公司集团化管控水平,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青竹机械作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属于内部股权层级整合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也不会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8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9月1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9月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YU CONG LOUIE LU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谢瑜华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袁和珍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其明细如下所示:

(1)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5年1月7日止;

(2)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申请人民币伍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3)全资子公司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申请人民币贰亿叁仟万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董事会授权资金管理部李丽仙女士签署上述相关的授信额度协议及该协议项下相关的法律文件。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决议;

2、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附:个人简历

谢瑜华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石河子大学经济贸易学院会计专业本科毕业,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1996年7月至1999年3月在新疆独山子石油化工总厂计财部工作;1999年4月至今历任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员、广东万和电器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和销售支持部部长、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兼内部审计负责人等职务。谢瑜华先生兼任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鸿特精密技术(台山)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顺德区凯汇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顶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广东万和净水设备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扬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硕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广东万和聪米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硕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和广东硕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瑜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谢瑜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谢瑜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8)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9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总监离任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董事会于2023年9月18日收到财务总监李越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李越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财务总监职务,李越女士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越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越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3%。李越女士承诺在原定任期内(届满日为2025年7月4日)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李越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李越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财务总监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的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聘任谢瑜华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总监的聘任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决议;

2、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李越女士的《辞职报告》;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附:谢瑜华先生个人简历

谢瑜华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石河子大学经济贸易学院会计专业本科毕业,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1996年7月至1999年3月在新疆独山子石油化工总厂计财部工作;1999年4月至今历任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员、广东万和电器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和销售支持部部长、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兼内部审计负责人等职务。谢瑜华先生兼任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鸿特精密技术(台山)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顺德区凯汇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顶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广东万和净水设备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扬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硕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广东万和聪米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硕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和广东硕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瑜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谢瑜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谢瑜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8)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23-040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内部审计负责人离任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董事会于2023年9月18日收到内部审计负责人谢瑜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谢瑜华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谢瑜华先生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瑜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董事会对谢瑜华先生在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内部审计负责人聘任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的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聘任袁和珍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五届十二次会议决议;

2、谢瑜华先生的《辞职报告》;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附:袁和珍女士个人简历

袁和珍女士,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农业大学会计教育专业本科毕业,中级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2000年2月至2006年3月任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结算主管;2006年6月至2007年6月任佛山市新黄奇船舶修造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任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专员;2011年9月至2014年7月任佛山爱联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8月至2019年4月任深圳唯修汇科技有限公司资金主管;2019年8月至2020年1月任广东万和家居卫浴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审计项目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和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袁和珍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袁和珍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8)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3-078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9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3年9月13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鑫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3-079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3年9月13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琦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经核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3-080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